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7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夏鼎湖、马小鹏、夏迎松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客观需要，交易价格采取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此项关联交易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此项议案的投票权。

（二）201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执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 年度预计 金额	2016 年度实际发生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发生金额	占关联交易总额 比例 (%)
向关联人采购 原材料和设备	中鼎集团	1,050.82	2,447.58	9.35
	安徽迎鼎	94.96	77.61	0.30
	合肥中鼎	143.00	104.10	0.40
	中翰高分子	0.00	0.13	0.00
	安徽施密特	38.32	38.32	0.15
	小计	1,327.10	2,667.74	10.20
向关联人采购 燃料和动力	广德中鼎	167.29	138.98	0.53
	中鼎动力	813.67	792.11	3.03
	小计	980.96	931.09	3.56
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商品	东鑫电子	0.00	0.00	0.00
	广德中鼎	5.69	0.00	0.00
	江裕中鼎	262.12	275.18	1.05
	安徽施密特	107.84	34.87	0.13
	中鼎集团	56.91	31.07	0.12
	中鼎橡塑	4,737.21	4,836.63	18.48
	中翰高分子	126.16	45.88	0.18
	中鼎置业	0.99	1.44	0.01
	中鼎动力	538.48	513.35	1.96
	中鼎美达	0.00	65.80	0.25
	广德中鼎置业	1.00	0.00	0.00
	安徽迎鼎	0.00	24.83	0.09
	合肥中鼎	0.00	0.72	0.00
	安徽鼎连	183.20	282.03	1.08
	小计	6,019.60	6,111.80	23.35
向关联人提供 劳务	中鼎橡塑	456.73	866.66	3.31
	中鼎集团	113.15	83.24	0.32
	中鼎飞彩	0.00	0.42	0.00
	中翰高分子	4.50	0.00	0.00

	安徽施密特	0.00	89.65	0.34
	中鼎动力	56.80	45.93	0.18
	合肥中鼎	0.00	1.30	0.00
	中鼎置业	0.00	3.00	0.01
	小计	631.18	1,090.20	4.1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鼎橡塑	209.57	239.74	0.92
	中鼎集团	3,987.86	4,562.88	17.44
	广德中鼎	199.05	241.99	0.92
	上海新鼎	102.00	167.46	0.64
	中鼎置业	3.00	23.16	0.09
	合肥中鼎	2.50	0.00	0.00
	安徽施密特	0.00	19.43	0.07
	无锡施密特	0.00	0.00	0.00
	小计	4,503.98	5,254.66	20.08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中鼎橡塑	9,932.72	8,932.05	34.14
	ZD Metals	1,729.26	1,178.94	4.51
	小计	11,661.98	10,110.99	38.65
合 计		25,124.80	26,166.48	100.00

(三)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交易类别主要为销售和采购产品，预计 2017 年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中鼎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6,725.43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度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和设备	中鼎集团	195.50
	安徽迎鼎	82.50
	合肥中鼎	138.59
	中翰高分子	0.15
	小计	416.74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德中鼎	203.72
	中鼎动力	925.43

	小计	1, 129. 1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德中鼎	0. 00
	江裕中鼎	284. 19
	安徽施密特	35. 61
	中鼎集团	23. 00
	中鼎橡塑	5, 339. 28
	中翰高分子	46. 00
	中鼎置业	3. 00
	中鼎动力	677. 77
	中鼎美达	129. 00
	无锡施密特	195. 00
	安徽迎鼎	3. 60
	安徽鼎连	411. 70
	小计	7, 148. 1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鼎橡塑	916. 32
	中鼎集团	113. 58
	安徽施密特	107. 04
	中鼎动力	78. 83
	小计	1, 215. 7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鼎橡塑	356. 99
	中鼎集团	4, 865. 08
	广德中鼎	354. 54
	上海新鼎	0. 00
	中鼎置业	129. 40
	合肥中鼎	20. 63
	小计	5, 726. 64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中鼎橡塑	9, 556. 36
	ZD Metals	1, 532. 62
	小计	11, 088. 98
合 计		26, 725. 43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断加强市场化参与程度，严格把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业务发展规模较

2016 年有所增加，因此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同比增加。

（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截止 2017 年 4 月 20 日，本年度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7,794.92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鼎集团”）

中鼎集团前身为安徽省宁国中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11月7日，2008年12月11日更为安徽中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鼎集团位于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工业园内，注册资本11,497.3万元。目前的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橡胶、塑料制品，五金工具，电子电器（国家限制的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汽车（不含小轿车），摩托车及配件，机械制造、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进口；造纸及纸制品生产，废纸及纸箱回收；饮食、休闲娱乐、住宿服务（限其翠亨村休闲中心凭许可证经营）。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鼎集团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母公司）为：总资产267,756.66万元，净资产199,663.56万元，2016 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590.44万元，净利润11,755.17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44.33%的股份。

2、安徽迎鼎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安徽迎鼎”）

安徽迎鼎成立于2011年7月21日，注册资本100万元，系中鼎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奶粉）、婴幼儿辅食（含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婴幼儿用品、日化用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批发兼零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汽摩配件、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家用电器、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讯器材、电线电缆、电动工具、通讯器材、工具刃具、仪器仪表、建筑材料、装潢材料、卫生洁具、电脑及配件、办公设备、文体用品、日用百货、包装材料、金属材料（除贵金属）、钢丝绳、阀门、管道配件、轴承、制冷设备、压缩机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安徽迎鼎 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350.08万元，净资产269.52 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8.07万元，净利润 42.87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3、合肥中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合肥中鼎”）

合肥中鼎成立于2003年8月12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位于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科技成果转化基地E栋。目前的经营范围：商品物流分拣配送技术、数字化仓储立体高架库技术、产品信息识别及追溯防窜技术、安全防范及智能监控技术、工业自动化控制、应用软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人力资源服务，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流规划、设计咨询服务。（应经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合肥中鼎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4,745.27万元，净资产2,516.47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64.59万元，净利润-242.01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4、安徽中翰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翰高分子”）

中翰高分子成立于2014年8月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位于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目前的经营范围：塑料、橡胶、热塑性弹性体及相关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自营本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及国家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主营产品相关的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翰高分子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1,345.98万元，净资产1,021.44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87.87万元，净利润282.24万元。

关联关系：为关联方中鼎橡塑的下属子公司。

5、安徽省广德中鼎汽车工具有限公司（简称：“广德中鼎”）

广德中鼎成立于2002年12月26日，位于广德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资本3280万元。目前的经营范围：汽车工具(千斤顶系列)制造销售、汽车零配件、五

金机械产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广德中鼎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24,323.88万元，净资产10,778.63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9,248.05万元，净利润429.77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6、安徽中鼎动力有限公司（简称“中鼎动力”）

中鼎动力成立于2009年2月19日，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位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目前的经营范围：发动机及其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项目筹建期间不得经营）；自营本企业产品和技术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鼎动力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96,537.42万元，净资产93,516.88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12.34万元，净利润-2,255.66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7、广东江裕中鼎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简称：“江裕中鼎”）

江裕中鼎成立于2002年1月22日，注册资本1500万元，位于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今古经济开发试验区临港工业区。目前的经营范围：新型打印装置（激光、喷墨打印机等）及其他办公用机械专用OA胶辊及OA五金产品，精密橡胶及其他橡胶、塑料产品。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江裕中鼎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4,419.91万元，净资产3,010.37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688.96万元，净利润440.96万元。

关联关系：为关联方中鼎橡塑的下属子公司。

8、施密特汽车管件（安徽）有限公司（简称：“安徽施密特”）

安徽施密特成立于2009年7月20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位于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目前的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汽车用金属管件及其他机械工业用

金属管件。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安徽施密特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6,901.35万元，净资产1,938.91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6,243.25万元，净利润707.76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9、安徽中鼎橡塑制品有限公司（简称：“中鼎橡塑”）

中鼎橡塑前身为成立于1999年2月24日的安徽宁国中鼎密封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4,600万元。目前的经营范围：橡胶、塑料制品及机械零件的生产与销售；塑料、橡胶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小区物业管理、环境卫生、绿化、零星工程的施工和维修；普通货运（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本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鼎橡塑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73,643.03万元，净资产53,988.06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531.83万元，净利润8,723.57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实际控制人夏鼎湖控制。

10、安徽中鼎置业有限公司（简称：“中鼎置业”）

中鼎置业成立于2005年12月16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位于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工业园。目前的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餐饮、休闲娱乐、住宿服务（其中：餐饮、休闲娱乐、住宿服务限其分支机构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鼎置业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16,353.61万元，净资产13,642.15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3,602.24万元，净利润830.78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11、安徽中鼎美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鼎美达”）

中鼎美达成立于2012年9月13日，注册资本2400万元，位于广德县经济开发区国华路与临溪路交叉口。目前的经营范围：尾气净化器、SCR、蜂窝陶瓷载体、微粒捕集器DPF研发、声场、销售；机电产品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及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鼎美达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5,614.75万元，净资产1,331.57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97.51万元，净利润-374.19万元。

关联关系：为关联方广德中鼎的下属子公司。

12、无锡威孚施密特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无锡施密特”）

无锡施密特成立于2009年9月，注册资本4800万元，位于无锡新吴区华山路6号。目前的经营范围：设计、研发、生产精密汽车零部件；机械行业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从事上述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无锡威孚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7,557.71万元，净资产378.15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151.54万元，净利润-1,577.67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中鼎集团的联营企业。

13、安徽鼎连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安徽鼎连”）

安徽鼎连成立于2015年10月16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位于安徽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目前的经营范围：混炼胶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安徽鼎连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4,005.45万元，净资产3,193.97万元，2016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2.68万元，净利润-13.39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的合营企业

14、上海新鼎减振橡胶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上海新鼎”）

上海新鼎成立于2004年10月26日，注册资本4000万元，位于青浦区香花桥街道漕盈路3777号。目前的经营范围：橡胶制品研究开发，生产汽车零部件、五金机械配件。

2016年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上海新鼎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5,557.28万元，净资产5,158.05

万元，2016 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23.64 万元，净利润 440.39 万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15、ZD METAL PRODUCTS,INC（简称：“ZD metal”）

ZD metal 成立于 2007 年 6 月，注册资本 80 万美元。

目前的经营范围：用于汽车、高尔夫球车、越野车等车用铝镁压铸件。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ZD METAL 2016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总资产：6,937,130.74 美元，净资产：-1,445,833.48 美元，收入：8544953.18 美元，净利润：-2,059,670.85 美元。

关联关系：与公司同受中鼎集团控制

2、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中鼎集团等关联方已有多年的交易经历，已形成了较为固定的交易伙伴关系，是本公司销售渠道、配套服务比较重要的组成部分，对对方的履约能力本公司表示信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原则

市场原则：双方产品的采购或销售，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双方的交易价格。

书面原则：全部交易均以书面合同、协议、供应计划等书面文件为依据。

公开原则：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回避原则：控股股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关联交易合同时，遵守回避表决的要求。

公司如采取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原材料，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可作为投标方参与招标。

(2)价格核定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合理性，双方同意交易价格的原则每年核定一次。

协议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3)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同类业务非关联方的标准进行结算。

(4)违约责任：如因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赔偿责任。赔偿范围为守约方因违约所遭受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7年4月19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了《关联交易总体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预计持续进行此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A、中鼎集团除了持有子公司的股权以外，还为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所有子公司提供餐饮服务、绿化环保、后勤保卫等相关服务，因此公司在后勤服务等方面仍与之存在关联交易；

B、为了降低采购成本，部分原材料、劳保用品等综合物资由中鼎集团下属用量较大的公司统一采购，本公司及其他关联企业在需要时从该关联企业中购买；

C、由于行业特性，本公司及子公司与中鼎橡塑被少数大型制造厂商视为一个整体，客户只给供应量较大的一家“供应商代码”，其他公司向该客户销售需通过拥有“供应商代码”公司集中销售，因此相互之间产生少量产品买卖；

2、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采取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允；公司亦将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关联交易总体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4月20日